



202419120209

深圳市粤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Shenzhen Yuejian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.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SZYJ-BG-0414250005

检测类型：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兴英数位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采样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南环路1号

样品类别：锅炉废气

报告日期：2025年4月14日

深圳市粤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单位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洪桥头社区恒兆工业区36号4栋2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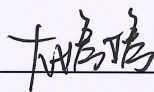
咨询电话：0755-29685789

传真：0755-2968578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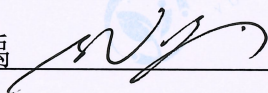
报 告 说 明

1.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范围。
2. 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复制本报告。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本报告经涂改、删减无效。
5. 本公司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,报告中项目和委托样品的基本信息、所参考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由客户负责。
6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。
7.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,请向本公司综合部查询,来函/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,对检测结果有异议,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综合部提出复检申请。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、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,恕不受理复检。
8. 如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则仅供客户内部使用,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报告编制: 左婷婷



审 核: 孔小禹



签 发: 魏元征



签发日期: 2015 年 11 月 15 日

一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兴英数位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委托书编号	SZYJ-HT-0814240001.009
检测日期	2025 年 4 月 7 日	检测人员	梁承墙、金卓、张聪鹏
样品来源	☒ 自采样 ☐ 来样		

二、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排气筒高度(m)
锅炉废气排气筒（DA035）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20	——	25
	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24	30	
		排放速率（kg/h）	2.3×10 ⁻²	——	
	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1139	——	
	含氧量（%）		6.7	——	

备注：1、现场采样时，锅炉运行负荷 100%。
2、锅炉燃料：天然气。
3、“——”表示不适用或未作要求。
4、标准限值参考《2018 年“深圳蓝”可持续行动计划》提出锅炉低氮燃烧改造要求，由委托方提供。

三、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分析仪器	方法检出限
氮氧化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HJ 693-2014	烟尘采样器 ZR-3260D	3mg/m³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